

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富顧字第1140000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公司總代理之Franklin Templeton Global Funds plc
(美盛全球系列基金)之2025年10月31日版本公開說明書更
新通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茲通知Franklin Templeton Global Funds plc(美盛全球
系列基金)之公開說明書更新，依其2025年10月31日版本公
開說明書及子基金增補文件所載內容之變動，修訂重點摘
要如下：

- (一)「風險因素」章節：補充「中國市場風險」之文字敘述。
- (二)「美盛布蘭迪全球固定收益基金」之增補文件：A類股之年度管理費自2025年10月31日起由1.10%調降至0.85%。
- (三)「美盛美國價值基金」之增補文件：將至少51%之基金淨資產價值將投資於股票上調為至少70%。
- (四)「美盛美國價值基金」及「美盛凱利美國大型公司成長基金」之增補文件：基金不投資的公司清單新增「公司



營業收入超過30%來自燃煤發電，或來自熱煤或冶金煤的開採或分銷的公司」。

(五)「美盛美國永續發展基金」之增補文件：基金不投資的公司清單刪除「核能發電營收比重達15%以上的公司」。

(六)「美盛西方資產美國政府貨幣市場基金」之增補文件：修訂附賣回協議的曝險上限從30%提高到50%。

二、更新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請至基金資訊觀測站

(<http://www.fundclear.com.tw/>)或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<http://www.franklin.com.tw/>)官網下載。

正本：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美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

副本：

